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行政 许 可 决 定 书

湘监能许可〔2020〕17号

**湖南能源监管办关于注销炎陵县洋溪水电有限
责任公司电力业务许可（发电类）的决定**

炎陵县洋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：

因工商注销，根据《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》和《电力业务许可证注销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决定注销炎陵县洋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电力业务许可证（发电类），许可证编号 1052307-00026。

你公司应停止从事电力业务，并将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交回我办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2020年3月16日